

臺北市松山區 106 年 7 月「市容會報」會議紀錄

壹、開會時間：106 年 7 月 26 日上午 10 時 15 分。

貳、開會地點：本區行政中心 10 樓會議室

參、主席：薛區長秋火

肆、區政督導員：另有公務

伍、出席人員：如簽到表

記錄：林秋燕

陸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柒、前次會議決議事項處理情形：無。

捌、歷次未結案件討論事項：

編號 1060301 案：建請協助撫遠公園進行全面改造。

主席裁示：請公園處針對里長之建議進行改善，並隨時與里長進行溝通及說明，以符合公園改造實際需求，案件持續列管。

編號 1060303 案：富錦里全里防火巷，地面及下水道管線老舊且有突出違建危害公共安全，建請拆除既有違建及全面美化更新。

主席裁示：請建管處於 7 月 31 日前完成違建清冊，並與里長溝通說明後續辦理情形，本案持續列管。

編號 1060303 案：本里八德路 3 段 199 巷 1 弄 10 號旁防火巷(含八德路 3 段 199 巷 9 弄)全巷側溝、鋪面更新案。

主席裁示：請新工處依 7 月 14 日會勘結論辦理。

編號 1060303 案：市民大道店家冷卻水塔熱氣排放，影響巷弄鄰居。

主席裁示：請稽查大隊持續督促店家直至改善為止，本案持續列管。

玖、提案討論：無。

拾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拾壹、區政督導員轉達工作事項：

一、為使全民認識 2017 臺北世大運 22 項競賽項目，進而提升對賽會熱情，請各區公所對認領競賽項目積極推廣，並請全力行銷。

二、 議會資料整合平台請各機關密切掌握各項權管案件之辦理進度，並適時至系統更新，切勿逾期，以利府會掌握辦理進度。

三、 滿意度調查系統達成數列入各機關考核績效，請各機關務必確實達成。

拾貳、主席結論：略。

拾參、散會：上午 10 時 30 分。